

# 書面質詢

鄭安庭議員

## 加強支援措施，改善殘疾人士就業

長期以來，政府不斷增加殘疾人士就業支援配套並取得良好成效，然而，由於殘疾人士職業培訓種類較少、就業公平性及成功率有待提升等諸多因素，殘疾人士就業仍然存在不少窒礙。

根據本澳“殘疾評估登記證”統計資料，截止2024年9月30日，累計申請人數達到31904人，持有效殘疾評估登記證總人數為18531人。特區政府於早年訂定了《2016至2025年康復服務十年規劃》，並設立跨部門策導小組推動規劃工作的執行和落實。其中，《康復十年規劃》明確列出殘疾人士“工作、就業和職業康復”這一政策目標，且制定了相應的短中長期目標規劃。

同時，亦於每年舉辦2場“喜見·樂聘”殘疾人士就業配對會。據《康復十年規劃》年度評檢報告顯示，23年兩場殘疾人士就業配對活動合共有40間企業參與，有168名殘疾人士出席，共有44人成功受聘，成功率約兩成六。此外，政府自2018年起推出的“鼓勵殘疾金受益人就業計劃”，截至23年11月，共有662人參與，成功就業率累計為53.6%。由此可見，殘疾人士就業和轉介成功率仍有待提高，政府需進一步加強支援措施，改善該群體的就業環境，協助他們提升能力和自信心，從而能真正地發揮所長，貢獻社會。

有鑒於此，本人向政府提出以下質詢：

一、為持續支持殘疾人士就業，政府相關部門於24年6月和12月舉辦了兩場“喜見·樂聘”殘疾人士就業配對會。請問政府，今年兩場配對會的參與情況及轉介成功率如何，會否檢視、總結過去配對會的經驗和成效，採取相應的改善措施，從而提升未來配對會的成功轉介的幾率？

二、就業公平是社會公平的重要體現，關係到殘疾人士的切身權益。《康復十年規劃》23年度評估報告提出，修訂《就業輔助及培訓規章》

時，研究向企業提供輔具支援，以增加殘疾人士受聘機會，並考慮調整原有津貼金額，加入指導員津貼等等。此前，政府表示正有序跟進檢討《規章》，請問目前相關進度如何，會否通過深入調研和征求社會意見後開展修訂工作，以確保《規章》能更好地適應實際需求和未來發展，提高殘疾人士就業公平性？

三、政府開辦了殘疾人士職業培訓，力求增強殘疾人士工作技能和社會適應性。然而，因培訓項目和課程種類較少，未能充分匹配不同殘疾人士的能力和市場需求。請問政府，會否配合“1+4”產業發展需求，開辦內容更多元化的職業培訓課程，同時，針對不同類型的殘疾人士，如視障、聽障、肢體殘疾等，設計適合其能力的專項技能培訓？